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楊欣諭

電話：04-37061637

電子信箱：e-3367@mail.kl2ea.gov.tw

受文者：新竹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12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038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A09030000E_1130103868_senddoc5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署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全面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計畫」之「愛滋病防治宣導研習活動」，請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3年9月4日高師大性研字第1131007648號函及本署「校園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計畫」辦理。

二、旨揭研習相關資訊：

(一)時間：113年10月9日(星期三)下午1時至4時30分。

(二)地點：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行政大樓六樓第三會議室。

(三)實施方式：兼採實體、線上舉行。

(四)報名方式：Google表單

(網址<https://forms.gle/rNT3cpSjaRqFdi7z9>)。

(五)對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工及各縣市衛生局愛滋防治相關業務承辦人。

三、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0月2日(星期三)，額滿將提前截止

電子
文
騎

5



報名。

四、敬請惠允公差(假)與會出席，詳細議程如附件。

五、本案聯絡人：劉貞好小姐，電話07-7172930轉2012。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臺北美國學校、各縣市衛生局

副本：本署學安組、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研究所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